

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

新环验〔2018〕12号

关于江门市鑫旺吉祥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吨铝塑板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设施竣工环保验收意见的函

江门市鑫旺吉祥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江门市鑫旺吉祥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铝塑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及有关资料已收悉。我局近日组织对你单位的年产5000吨铝塑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审阅了有关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江门市鑫旺吉祥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铝塑板项目位于江门市新会区三江镇皮子村第一村民小组红门楼，占地面积13478平方米，年产铝塑板5000吨。主要生产设备：铝塑板生产线5条、刨边机2台、剪板机1台、复合器1个、贴膜机1台、电导热油供热设施1套、80立方米粉料储罐1个、冷却水塔5台、空压机1台。本次验收范围不包括该项目的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和废水污染防治设施。

二、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立了

环保管理机构和各项规章制度。

三、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江门市鑫旺吉祥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吨铝塑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显示：本项目通过采取对生产设备安装减震垫、合理布置高噪声设备等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项目边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环境功能区排放限值要求。

四、按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基本落实了各类固体废物的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处理。

五、经审核，你单位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基本落实，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新环建〔2017〕147 号环评批复相关的要求，提交的验收资料齐全可信，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你单位年产 5000 吨铝塑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建议做好如下工作：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江门市新会区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7 月 5 日

抄送：三江镇建环局。